

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QGCZBFW-2024-024)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濮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上级资金, 招标人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7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1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报名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或被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地点: 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濮阳市乙烯小区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7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濮阳市乙烯小区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7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 (濮阳市乙烯小区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七、其他

一、采购项目名称：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

二、采购编号：QGCZBFW-2024-024

三、项目预算金额：11.25 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工程造价财政预算评审价格的 1.5%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内容：经开区皇甫办皇甫小学教学楼改扩建建筑设计服务项目；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上级资金，已落实；

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40 日历天；

4. 服务地点：皇甫办皇甫小学校园内；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算起）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近 1 年的任意一个月份的税收缴纳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1.5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2.2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二级及以上建筑师资格证，同时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必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与本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已缴纳社会保险，提供近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缴纳 3 个月的本单位证明（以社保部门出具的原始缴款凭证或真实有效的网上查询方式为准）；

3.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及使用有关问题：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包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认定其资格审查不合格，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资格要求中提供承诺函的需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报名及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

30，下午 14：30 至 17：30；

2. 报名地点：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濮阳市乙烯小区院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3. 磋商文件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

4. 报名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或被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9：30 整；

地点：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濮阳市乙烯小区院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9：30 整；

地点：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濮阳市乙烯小区院内十字路口向西 150 米路北慧声康复中心后院）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

地 址：中原路街道中原中路 440 号

联 系 人：王云鹏

电 话：0393-6685918

代理机构：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付真真

电 话：19639332701

地 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翠竹街 1 号 95 幢

本公告解释权归采购单位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

2024年7月10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

地址：中原路街道中原中路440号

联系人：王云鹏

电话：0393-66859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翠竹街1号95幢

联系人：付真真

电话：1963933270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